### **辽宁职业学院 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

### **宣传周活动方案**

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教语用函〔2021〕1号）和《辽宁省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24届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辽教电〔2021〕81号）文件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全国语言文字会议精神，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传承弘扬以语言文字为载体的中华优秀文化，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和普及质量，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服务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二、活动主题****

普通话诵百年传业，规范字写时代新篇。

****三、活动时间****

2021年9月 12日至18日

****四、组织保障****

为做好本届推普周工作，特成立推普工作领导小组。推普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担任;副组长由学院领导班子成员担任;成员由各二级单位党政负责人担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制定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方案，推普工作的督导和指导工作，及时发现和反映情况，提出工作建议。各责任部门按分工负责、相互配合的原则做好本方案分配的具体工作，务求使本届推普周活动取得实效。

****五、活动内容****

****（一）积极营造推普宣传氛围****

1.在校区醒目位置悬挂推广普通话宣传横幅，张贴第24推普周宣传画，大力营造推广普通话的宣传氛围。（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

2.利用校区电子屏展示宣传标语，创设推普氛围，增强全体师生的语言文字规范意识。（责任部门：信息中心）

3.利用校广播室播放推普专题节目。（责任部门：团委）

4.通过校园网、公众号等媒体登载推普文章，宣传推广普通话的重要意义，动员全体师生积极参加推普周各项活动。（责任部门：教务处）

5.组织全院师生通过多种途径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通用规范汉字表》及有关推普周文件精神。(责任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

****（二）举办“喜迎推普周 书写规范字”青年教师板书设计比赛****

坚持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的总体思路。通过活动的开展给青年教师提供一个展示和提高的平台，营造全院教师在教育教学过程中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良好氛围，提高我院教师的整体教学能力，持续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携手共写时代新篇。（责任部门：教务处）

****（三）举办“普通话诵百年伟业，规范字写时代新篇”大学生红色经典诵读比赛****

本着全力推动语言文字工作，人人争做“讲普通话，写规范字，做文明人”的指导思想。充分发挥语言文字在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社会核心价值观中的重要作用，引导学生热爱祖国语言文字，彰显中华语言文化魅力，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精神，激发爱党爱国情怀，激励大学生从党的百年伟大奋斗历程中汲取继续前进的智慧和力量。（责任部门：团委）

**六、活动要求**

1.加强领导，细化工作方案。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此次“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围绕活动周主题，科学筹划、积极协调、加强保障，制订切实可行的活动实施方案，认真组织实施，确保“讲普通话，写规范字，做文明人”深入人心。

2.严守各项要求。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执行疫情防控要求，加强安全防范措施，精心组织安排宣传周相关活动，防范聚集性感染疫情风险。

3.做好活动周总结的上报工作。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结束2天内，各责任部门要及时总结经验，并将活动周总结材料（包括具体做法、成效、新闻媒体宣传、存在问题、改进的建议，并附活动周照片等）报至教务处周瑞处。

辽宁职业学院

2021年8月9日